

证券代码：300601  
债券代码：123119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债券简称：康泰转 2

公告编号：2023-021

##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19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9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核实意见。

3、2019 年 4 月 4 日，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5、2019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9年4月29日，行权价格为45.0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19年6月6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首次授予541名激励对象3,194.10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康泰JLC1；期权代码：036359。

7、2019年12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将其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5.2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8、2019年12月13日，公司完成了5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5.20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168.90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536名。

9、2020年3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向91名激励对象授予293.4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0年3月30日，行权价格为112.4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10、2020年4月10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预留授予91名激励对象293.40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康泰JLC2；期权代码：036415。

11、2020年7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以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

个行权期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等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2020年8月17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291.655万份的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877.245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522名。

13、2020年9月1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行权期限为2020年9月7日至2021年4月28日，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总数为1,393.345万份，行权价格为44.54元/股。

14、2021年5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以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等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2021年6月11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行权期限为2021年6月16日至2022年3月29日，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总数为136.275万份，行权价格为112.10元/股。

16、2021年6月21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18.175万份的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75.225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85名。

17、2021年10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发

表示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2022年1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注销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以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等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9、2022年2月11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不满足行权条件的157.0350万份股票期权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5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7.80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为473名，未行权的期权数量为1,326.865万份；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为80名，未行权的期权数量为189.4033万份。

同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行权期限为2022年2月15日至2022年4月28日，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总数为1,326.865万份，行权价格为44.24元/股。

20、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注销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以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等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1、2022年6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2022年7月4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和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67.6033万份的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21.80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80名。

23、2022年7月8日，公司完成了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的工作。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11.80元/股调整为69.34元/股，行权数量由121.80万份调整为194.88万份。

24、2022年8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5、2022年9月28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2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36.08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工作。本次注销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80名调整为68名，股票期权数量由194.88万份调整为158.80万份。

26、2022年11月23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行权期限为2022年11月25日至2023年3月29日，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总数为158.80万份，行权价格为69.34元/股。

27、2023年3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在行权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截至2023年3月29日，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尚有 6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158.80 万份股票期权未能在行权期限内申请行权，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四、审议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截至行权期限届满日，公司尚有 6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158.80 万份股票期权到期未行权，该部分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已获得股东大会的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相关事项。

####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符合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

###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注销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条件已成就；公司本次注销符合《管

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注销尚需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确认、登记手续。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之法律意见书》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